

天若有情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若有情/张敏华著 .

-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0.10

ISBN 7 - 80094 - 942 - 7

I . 天…

II . 张…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50789 号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区潘家园东里 21 号)

邮编: 100021

三河腾飞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11.5 字数 264 千字 插页 2

2000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5000 册

定 价: 18.00 元

第一章

一

“许先生，我们可以走了吗？”没有回应。

“许先生……？”

他从深深的沉思中惊醒。“可以走了。”

许华君的思绪刚才早已飘到往昔，飘到过去那些耐人寻味的时光去了。

“许先生，没事吧？”丁建问过后又说：“我们这就去友联银行。”

“我很好，丁建。”许华君乘坐的卡迪拉克大轿车飞驰在九号公路上。透过车窗，他看见排成长龙似的建筑物在晨曦中耸立。轿车里平静得出奇，就连他自己的呼吸声也听得一清二楚。这是怎么了？许华君想：近十年他还从没这么压抑过。一切仿佛都不再以他的意志为转移了。他脑子里闪过一行字：结果也许会更糟。许华君想着扬了扬眉毛。当他微微合上了眼后，他的脑海里浮现出新城许华君商贸大厦的模样。里面的一切，都融合着他的梦想。他原本想叫这个商业城令全城人心醉目眩。

轿车停住。

车门打开，丁建躬身欣赏了一下自己的老板。他是个英俊的年轻人，算得上是新城的传奇人物，还是本城平民中崛

雄。他，身高 1.89 米，有一副既英俊又深沉、既阴郁又坚定的脸。除了四肢修长外，他还有两只深灰色、闪着摄人银光的眼睛。他曾是叶又晴蓝天集团的总裁，但后来他们分道扬镳了。因为在九年前他另起炉灶，成立了自己的益利通许氏公司。

“我们到了吗？丁建？”

“没有，许先生。”丁建说：“前面车内有位女士要见你，恐怕我们别无选择。”

见鬼！许华君想。

“你叫她来见我。”

在许华君的记忆里，只有一个人是他想方设法回避的，这就是正在走近卡迪拉克轿车的那位女士。她像钢铁一样顽固，像钉子一样尖锐，但又像女巫一样难缠，当然，她还像神仙一样美丽。他已同她斗了许多年。他刚出门前还接到了她一个电话。

丁建为来者打开了车门。她侧着身子坐了进来。许华君能感到她小心翼翼地理平了自己的裙下摆。他们并肩坐在一起默默无语地沉默了几分钟。

“请允许我最后问你一次。”她开口说。

“不可能。”

“如果这是你最后的……”她脸上露出了阴险的笑意，“最后的选择的话。”

每次和叶又晴交锋时，许华君总觉得自己是在正义与报复之间的缝隙中挣扎。可今天太不同寻常了，他无此闲心纠缠下去，他属下的公司都在等着他呢。

惊鄂与愤怒浮在对方脸上。

“恐怕你白费心机了。”许华君目中无人地说：“看来，我们是上跑的车，永远没有可能合作。”

“难道你就不怕？”

“随你怎么样吧。”

许华君不动声色地对丁建说：“我们要及时赶到友联。”

“我这就开车，许先生。”

这等于下了逐客令。

叶又晴的眼神霎时间变得冷酷起来。她叮了一句：“你还会来找我的。”那声音听上去低沉有力。

“你不过是自欺欺人。”

丁建又一次打开客座边的车门。叶又晴走出轿车。她止步回头望了许华君一眼。就这一眼，叫她心里感到无限惆怅。即便在形势对这个年轻人最不利的时刻，他也没把她当一回事。近两年来，叶又晴和商场上的几个巨头毫不留情地收拾他，可他妈的这个杂种竟如此镇定！她止不住又一次想到一个问题：是谁将毁于一旦呢？

许华君的高级轿车飞驰而去。

叶又晴从手包中拿出数码通，按了助手桑维珍的号码——是她负责切断许华君和友联银行商谈延续贷款的事宜。叶又晴想知道自己的计划是否按期进行了。

对方的声音从话筒中传来。

许华君拒绝了来访者，赶到友联银行时，银行的理事谢学东正站在大厅东侧。他看见了许华君，便急忙赶过来。

“许先生……”

许华君头也不回，只顾向前走。他在行长室门前停住了脚步，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我将面对那些金融家了，要沉住气。许华君想着推开了门。

在许华君满怀信心推开门的一刹那，他目瞪口呆了——行长室空无一人。莫非是我搞错了时间？他奔到秘书台前，这才发现整个一层楼都空荡荡的渺无声息。许华君愣住了。

没有人就等于没有回旋的余地？

二

在沙漓海滩的一所白色的豪华别墅里，李玉鹏正玩弄着手中的对玉兔。这对玉兔再过四小时就会变得粉碎。他推开了室内一扇白色的百叶窗，手指自然而然地收拢握紧，叫它发出咔吧的响声。向别人屈服不是李玉鹏的本色。凡是见过他的人都说：他像曹操一样，宁教我负天下人，不可教天下人负我。

李玉鹏这个人身材高大，五官端正，大多数人会把他看成东北人，其实他是朝阳人。他虽人长得高大健壮，但总保持着叫人无可指责的风度。所以同他共过事的人，都尽量忘记他的阴险毒辣。也就是他，拥有着大片大片的地产、庞大的运输船队，在香江城也是屈指可数的人物。

李玉鹏的基业是从七十年代起步的。当年他上山下乡，落户在一个村庄里苦熬苦撑，共产主义的理想耗尽了，贫穷和落后碾碎了他许多梦想。他不甘心就这么着总是品尝着贫穷的苦味。在煤矿挖煤的一年中，他冥思苦想了半年，终于认清了形势，下了决心——他和一伙人搭帮潜水游到了香江城。当时他们六人只活下来了两人，可李玉鹏还是挺过来了。

1973年，他在香江城三不管地带的白虎帮中脱颖而出，为到香江来的大陆人买下了头一块地皮。他的房地产业渐渐使逃到香江的人获益匪浅。李玉鹏向那些逃到香江城来又无处安身

的人提供食宿。同时，他又以最快的速度建了四间旅店，为那些打工混饭吃又无栖身之所的人提供了所需的一切。如此一来，李玉鹏不仅成了白虎帮的领头人，还成了背井离乡大陆人心目中的英雄。他所建的旅店从来都住得满满的。

1974年，李玉鹏成了香江城各大帮派中的头面人物。他不仅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而且成了越南以及内陆地区逃到此地无依无靠者的靠山。他不仅做房地产生意，还在1975年成立了自己庞大的运输船队。到了1980年，他摇身一变成了香江城工商界里数得着的人物。他的房地产也由小公司、小经营，发展成为有几个国际机构的大型集团公司。而且，1986年后，大举向大陆的特区进军。

李玉鹏此时正在泰国的沙滴海滩的一幢豪华别墅里。他的别墅内部装修得并不如外表上看上去那么豪华。整个房间的格调古朴、典雅，墙上钉的格子板既美观又经久耐用。天花板上挂着的是水晶玻璃枝型吊灯，凭窗而望是一望无际的蔚蓝色大海。他对着窗外的景致长出一口气，今天该是我收拾这小子的时候了。李玉鹏激动地想着：许华君有天大的本事也逃不出我的手心。

在过去一年里，李玉鹏的王国发生了难以预料的危机。他计划在新城设下立脚点，然后向沿海的几个特区迅猛发展，以获取大量资金稳固他统治了二十年的王国。

然而，许华君不买他的账。

在许华君眼里，李玉鹏是个平常得不能再平常的商人。李玉鹏算个屁呀！他照旧面不改色心不跳地把一分一分属于李玉鹏的利益抽走，弄得李玉鹏简直束手无策。真他妈的见鬼！

其实，许华君的伎俩无外乎是与他李玉鹏作对。他在真正

弄清了李玉鹏来大陆的真实目的后，狠狠地给了他两拳，叫李玉鹏的许多时间和金钱白白流失了。李玉鹏很清楚，留着许华君就等于抱着一颗无法驾驭的手雷。而许华君所掌握的材料足以毁了他李玉鹏的将来。李玉鹏太清楚许华君的个性了。

是呀！这个沙坝村捡到的弃儿成了益利通的掌权人，享誉全国的企业精英。他年轻英俊，铁面无私，是个同龄人敬畏，长者另眼相看，又心狠手黑绝不投降的危险人物。他迟早会置自己于死地。如果有机会，他也会教训得李玉鹏屁滚尿流。

李玉鹏若有所思地在房间中散着步。以前他总是拿别人的企业，别人的性命开刀。他有自己苦心经营了二十年的王国做后盾，从来没有他解决不了的棘手事。然而，许华君成了他生命史上的例外。虽说他和这小他十岁的小子有着类似的历史——他们都是弃儿，但他们又几乎针锋相对地各具长处，彼此都能洞悉对方的一切。

在大陆的这片沃土上，他想战胜许华君需要的不是文斗，而是借刀杀人。他已尝到了许华君拒绝与他合作的苦果。他明白许华君才不是端架子装正经的人。他清楚他必须除掉许华君。

李玉鹏边吸雪茄边想，而今不同了，上天赐我良机，叫我乘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杀许华君一个回马枪。

三

坐在李铃怀中的湖南妹正用白嫩的手抚摸着他的脸颊。他乐呵呵地一把将她拥入怀中，猛地拧了她乳房一把。

“哎哟！”

湖南妹娇情地叫着，扎在李铃怀里就是不起来了。李铃厌

烦地笑着，只用双手一拨，就将湖南妹推给了身边的一个大块头。“给你啦！”他说完站起了身到吧台前去拨电话。

李铃拿着话筒，咬着下嘴唇，细心地听着电话中的嘟嘟声。对方有人拿起了电话，他马上说了句暗语：

“我买了只北京狗。”

他听见一个破锣嗓子在话筒中说：

“照第二方案进行。”

时值上午九时的龙门，已是阳光明媚车辆繁多的时刻。街上琳琅满目、五彩缤纷的商业橱窗在阳光的照射下闪着一轮轮金光。

这条街区真他妈的繁华！

李铃想：等到晚上你来看，那是和现在截然不同的两种景致。这里的夜晚像灯会一样热闹。一排排时装、饮食和水果杂品摊点、商场、金银珠宝首饰店、精品屋一字排开。尾随其后的是五花八门杂乱无章的小商小贩。穿着漂亮时装，四处飞眼招揽生意的三陪女郎毫无顾忌地逛来逛去。她们通常十点以后出来，光着大腿，抹着腥红的嘴唇，和客人高一声低一声地讲价。这些女子多半是来自四川、湖南、河北，还有一些来自哈尔滨和苏杭两地。她们故意敞开上衣，用坚实又谈不上优美的乳房去挑逗那些内心孤寂而生理容易躁动的男人。都是由于她们这个群体的出色表现，才把新城的老少爷们乐得颠三倒四，欲火中烧地每晚来这里泡上一泡，期盼着有个物美价廉的外来妹出现。

李铃对这个街区很熟。他曾在龙门这块风水宝地上做过两桩生意。一是贩卖毒品的大哥范新义命丧他手，二是为范新义出头报不平的游灯爷孔旭成栽在他手上一命呜呼。李铃在这里不仅熟门熟路，他还着实认识四个老到的妈咪，通过她们结识过

许多可称为出类拔萃的妓女，甚至有一次险些不能自拔。

悬崖勒马，这四个字不知救过李铃多少回。凭着这四个字绕着监狱门槛走了七百三十圈，但他没有进去。

今天是1995年9月6日。

李铃走出这间叫“迷死你”的二十四小时营业酒吧，从停车场开出他那辆不惹眼的日本车。在几分钟内，他的脑子飞快地转着。今天这个任务干起来并不费事，但弄不好真有失手的危险，因为他从昨天起就不舒服，没来由地忐忑不安了许久。

奇怪得很，李铃同所有南下的北方人不同。他可不是那些充其量只能当个卖力气打工的劳动力、马前卒。话说明白了，李铃干的是在刀口上舔血的勾当，性命攸关。

他十六岁当兵，扛过枪打过仗，痛击得越南小鬼子屁滚尿流，为祖国立过战功。按说他应该再接再厉，平步青云。然而枪膛在和平时期走火，毁了他一生。

李铃在龙门街头走着。

尽管全国有九个省市通缉他，但这儿的人都是睁眼瞎。他们决不会想到，一个穿着价值一万四千元深蓝色高级西装的斯文男子，会是个被九省市通缉的凶犯。

李铃心中清楚：老板的敌人，消灭一个少一个。

只是许华君今儿非死不可的这一事实搅得他心神不定。

怪！以前，他总是心如止水。

四

上午十点三十分，许华君坐在自己的卡迪拉克轿车中心潮流翻滚。他向后仰靠着，椅背正好垫在他脖颈下。

在过去的十年里,他已渐渐成为新申两地最有影响的年轻企业家。尽管如此,在最初他来新城时,就连最小的成功希望都十分渺茫。他当年两手空空,甚至要流落街头。加上他卑微的农民出身,不起眼的文化程度,又是个弃儿,使整个新城都无他立锥之地。在改革大潮一浪高过一浪时,许华君的年轻无知显得他和这个时代极不相称。

也就是在这个关口,叶又晴对他伸出了救援之手,是她发现了他不为人知的潜在天赋。她破格提拔他做她的副手,叫他监理她在申城的所有物业,还给了他难得的自修学习机会。仅1983年一年,他在商界的地位就逐渐上升,甚至压倒了早他三四年崛起的青年企业家马四超和郑选明。许华君后来发现,自己的成功多半仰仗叶又晴的支持和帮助,虽说他当时不明白她的真实目的,但他在最初的两三年里仍需要和情愿受她的控制。

想起往事,许华君不自觉地挥挥手。他有个头痛的毛病,如果过于忧虑,他就必须接受抑制神经受刺激的治疗。

经历这么多年,他原想由于自己在蓝天集团内部揭竿而起,会导致叶又晴日渐衰落的情景化成了泡影。这个女人不仅能干、魅力四射,还比之常人更具有坚强的意志力。

过去的岁月无论是艰辛还是辉煌,许华君都不愿再去回首。有胆识有谋略的他另起炉灶后做了常人做不到的事——用手上的资金投入到正处低潮的房地产市场。在风险中赢得厚利,也赢得了创办益利通实业的基础。1987年正式成立益利通许氏公司,走上了技工贸结合的路子,然后又走多元化的道路,进军服装业、电子业。用资产投资地产,进行企业体质改造——终于成就了今天的益利通大业。许多人形容许华君的公司就如同蜘蛛结网,越结越大。他的事业以不可思议的速度飞驰,资产快速

增值。短短七八年，才 35 岁的许华君现已是一家集工业、商业、贸易、电子、运输业、房地产为一体的、拥有二十八家子公司的大型企业的董事长兼总经理。

益利通的二十八家公司中有十九家是国内公司，四家是中外合资公司，还在香港成立了益利通（海外）企业有限公司。并在东欧四个国家建立了四个跨国机构，和这些国家保持有长期的合作关系。

许华君知道自己现有资产达 38 个亿。1992 年益利通在新城私营企业中排名第二，1993 年在新城私营企业中排名第一。去年在中国大陆首次 100 家最大制造业私营企业排序中排名第十。益利通已成为许华君创造的奇迹。

一年前，许华君利用益利通公司中的物业作抵押，向友联银行借了巨额贷款作为他正在建设中的益利通商贸大厦的运作资金。该大厦实际上已经成为他向新城人显示他的实力，给新城人带来更多利益的一个象征。信息流与物流的绝对先进与基础雄源使该大厦具有引导市场发展趋势和判断消费者心理的能力。许华君自信它会风靡全国。

现在这张票据还有十天就到期。

如果许华君到期无力偿还这笔贷款，他用作抵押的益利通物业就得成为友联银行的财产。银行将在条件合适的情况下，将这些物业出售给有能力买下它们的企业或个人。这样许华君创造和苦心经营的不少物业就会落入他人之手，或落入叶又晴手中，而他……

许华君越想越不是滋味。他的脸色变得十分冷峻。他已明白叶又晴的意图。这些年来她一步步退却忍让以求自保，实际上她一直在暗中积蓄力量，削弱他在银行的信誉，叫人们对他的

领导能力产生怀疑，进而破坏他逐步稳固的社会地位。

叶又晴嫉妒他被选为新城市私营企业协会的常务理事。虽然她已身在其位，但她不愿见到许华君挤上来。她还仇视许华君被选为新城市企业评估协会常务理事，更不甘心今年年初许华君当选上新城市中美商务中心理事长。如果许华君这次放弃奋斗，那么他经过艰苦卓绝的斗争才创办起来的益利通就得被肢解，或落入这个恶女人之手。

许华君脸色惨白。

自己曾一度视为救星的女人如今扼住他的气管不撒手。

“丁建。”

许华君突然叫住这个一向为他开车的秘书说：“调头！”

“嗯。去哪儿？”

“叶又晴大宅。”

十点四十分。叶又晴自己驱车回市区她的豪华住宅。

她的车子飞速向前奔驰。

叶又晴从反光镜中看到后面有辆绿色的宝马车紧跟着自己。她都可以看到挡风玻璃后的一张戴着墨镜的脸。她心猛地一跳，不知道为什么这张脸叫她感到格外的熟悉，可又回忆不起来在什么地方见过。叶又晴感到惊恐，因为这一路上，宝马车就没离开过她的反光镜。

对方是有意这么做的。

见鬼！

直到她把车开进大院，开到车库里、停好车，拿着自己的手袋跨出车门，这时她才向外看了看，大宅门外没有人，也没有车。

活见鬼！

叶又晴还是肯定那二十五分钟不是幻觉。一定有那么个人、那么辆车跟踪过自己。不知不觉中，她感到透不过气来的沉闷。这时她才想到她回家来干什么，今天下午三点钟她要同石村先生见面，商谈安排本集团高层内几个特别人员去日本学习一事。他们把见面地点约在南国大酒店，叶又晴就决定中午回家用餐、休息后直接去酒店。

她顺着草坪走到宅子的前大厅台阶上，不知为什么她下意识地回了下头，她看见那辆宝马车正缓缓的驶过她的宅门。

顿时，叶又晴愣在那里，惊惧如万箭穿心。那辆宝马车慢慢地停在了她的大宅对面的马路边上，挡风玻璃后面的面孔模糊不清。但她知道，那是一张冷酷的脸。

她十分气愤地走入前大厅，第一个反应是给许华君办公室拨电话，然后再决定下一步怎么办。

自和许华君分道扬镳后，他们之间的较量无休无止。

终于有个小姐听电话。

“董事长办公室。”

叶又晴按捺住激动，“许先生在吗？”

“许先生今早去友联银行了。请问，你是哪一位？”

“我……”

叶又晴这才明白自己做事多荒唐可笑。许华君早已同她明目张胆地决裂，他决不会干这种肮脏事，或派人跟踪她。再者他并不把她叶又晴做的任何事放在眼里。

几年前，他是用最恶毒的手段离开了公司，并夺走了她苦心经营的半壁江山。他！他妈的坐享其成，早就把她抛到九霄云外，他干嘛还跟踪她？笑话不笑话。

那是谁？

她顺手又拨了一个电话。

电话是拨给她的现任执行总经理郎亦康的。电话通了后，她祈求立即有人接，因为她看见自己家里管事的沈姐好像有什么事要对她说。等了一分钟后，她想郎亦康一定是在厨房。这个四十八岁的单身男人弄的一手好菜，把自己调养得皮肤流油。等了两分钟后，她猜他在浴室，因为这个有洁癖的男人连女人也不敢娶，他总是一尘不染。她正想着，有人接电话了。

“喂！”郎亦康懒得没骨头似的说。

“郎先生！”叶又晴火气冲天。

“喂！”他声音听上去平缓，但还是无精打采。今天是他的休息日，他现在还躲在洁白的被褥内做梦。

“公司给你配备的数码通你当什么啦？”叶又晴厉声问：“难道你把它当勋章存起来啦？”

“噢，是叶总。”郎亦康精神来了好几倍。“叶总，公司里有什么事吗？”

“你给我通知保安部的肖建国，叫他马上派两名得力的保安员到我市区的住宅来。”

“是，发生了什么事？需要我吗？”

“有人跟踪我。”

“处境危险吗？”

叶又晴又一阵恼火。她这会儿真后悔自己用每年三十万元的年薪请了这个讨厌鬼，他远远不如那些精明强干的女人。她冲着话筒说：“你自己想吧！”砰的一声搁下了电话。

这时沈姐四平八稳地走向她。

“小姐。”

叶又晴此时没早晨那股得意劲了，她窝着一肚子火。

“什么事，快说。”

“小姐，有个年轻人在客厅里等你。”

“年轻人？”叶又晴一愣。

沈姐脸上毫无表情。“他说，你们相识很久了。”

“很久了？”

哪个人与她相识得不久呢？真是的。如若有事相求，总是把关系拉得越近越好，可能是谁呢？叶又晴自己一个亲戚也没有，是谁知道自己中午回住宅休息呢？

“他什么时间来的？”

“和你相差几分钟。”

叶又晴摇摇头。今天的一切都不正常，好像有谁跟踪她似的。她随口道：“好吧，给客厅上些水果，你没事啦。”

叶又晴没踏入客厅前先看到了等在客厅外游廊上的丁建。她立即来了精神，笑容满面。

三小时前她断言许华君会来。

一切都应验了。

叶又晴的大宅坐落在市区最富裕的高尚住宅区内。它占地2000多平米，有前后花园、四间主人房、四间配卫生间的客房、一间书房、一个大宴会厅、一个小饭厅、一间客厅、一个能停下四辆车的车房。她亲自找设计师布置的客厅光线柔和、陈设华丽，充分显示了她的经济实力。她是个爱讲究的女人，甚至连镶在墙上的木嵌板都是经过她精心挑选的。摆在客厅四周的羊皮沙发也是经过她选材，设计师设计后，由最好的工人制做而成的，每一件都价值不菲。客厅朝南面是一排落地的玻璃窗，而每一块落地窗之大，一眼望去，像是小型的电影银幕。玻璃窗外是一大片玫瑰花园。这玫瑰是从国外运来，精选栽培而成，每当叶又

晴清晨起来后，都要到玫瑰园中转转，欣赏晨曦蒙上一层白霜似的小型银幕。她感到这落地窗极富生命力。当日落时分，夕阳的余辉投到落地窗上，把它变成火红的一片。

许华君真的就来了。

她站在客厅门口，心跳得很厉害，多么令人难以置信呀！铁板一块的许华君，这个整天死气沉沉的男人，或许他真的被自己的伎俩弄得走投无路了？她走进客厅。

他干吗要穿黑西装，戴黑领带呢？

她全身掠过一阵胜利的快感，本能地昂了昂头，是扬眉吐气的时候了。

叶又晴客厅的深褐色沙发上坐着一个人——许华君。他在今晨去友联银行恳请延期贷款受挫后，决定来找叶又晴。

友联银行明摆着是拒他于千里之外。

原因呢？

多年来商场上的拼搏，交易上的不折不扣，人际关系上的亲疏，使他立即就意识到内里乾坤。

所以他来了。

此时此刻，这位出名的冷面男子穿着笔挺的黑色高档西服，打黑色高级丝制领带。此番装束叫人看着死板，但不失庄严高贵。

说真的，许华君早就明白，叶又晴是个出类拔萃的女人，她的能干与美构成了她的一切。她生于1947年，当年她的生身父母出于无奈，生下她几天后，将她丢弃在北京西城的一条小巷内。从此，成了叶家的养女。

许华君与叶又晴截然不同。

他此时端坐在叶又晴的客厅里，两眼凝视着窗外，仿佛等待